

學生個人澳門通卡-首次申請程序及使用說明

公告：學生個人澳門通卡新申請、換卡及續期業務可透過澳門錢包 (MPay) 辦理。

一、首次申請程序

1. 合資格申請條件

十五歲或以下本澳居民、在本澳就讀學習期不少於一學年的學生，以及在外地就讀學習期不少於一學年的本澳居民。

2. 申請文件

- ◇ 身份證明文件正本；
- ◇ 有效的學生證明文件正本 (證明學習期不少於一學年，15 歲或以下澳門居民無需提供)；
- ◇ 一寸半白底彩色免冠近照一張；
- ◇ 監護人身份證明文件正本 (此項適用於未滿 18 周歲的學生)；

注意事項：首次申請學生個人澳門通卡，不接受委託他人代辦，18 歲以下學生無需親臨，由監護人辦理 (同樣適用於 MPay 線上申請)。

3. 申請費用

學生個人澳門通卡的申請費用，首次由政府資助，不可退還，該費用包括行政處理及製作費及保用一年 (人為損毀及不正確使用除外)。

4. 取卡時間

成功申請後 8 個工作天。(收齊全部文件起計。此服務承諾能否達到，須視乎個別情況，以及於該段時間內所收到的申請數目而定)。

5. 申請地點及途徑

A. MPay 線上辦理

下載 MPay 移動應用程式。註冊及登入後，點擊「澳門通卡」→「個人澳門通卡」→「學生個人澳門通卡」辦理。

B. 線下客戶服務中心辦理

二、使用說明

1. 使用學生卡繳付車資非常簡單，上車時只需將卡放在巴士車載收費機讀卡範圍內讀卡即可。
2. 消費購物時只需將卡放在讀卡機上之讀卡範圍內讀卡即可。
3. 若收費機暫停服務或學生卡失效，持卡人須以現金支付車資或購物金額。

4. 增值地點

澳門通各客戶服務中心；

澳門通認可服務供應商：詳情請參閱澳門通網站、Facebook 專頁及 MPay 移動應用程式不時更新的合作商戶之最新資訊。

5. 注意事項

C. 發卡條款

按「澳門通卡發卡條款」發行。澳門通卡在連續三年內未有扣值或增值(由最後一次的儲值交易日期起計)，本公司將該卡內電子錢包視為不動戶口，並根據本公司服務收費表在該卡的儲值餘額(如有)扣除不動戶的行政處理費。持卡人可在電子錢包凍結日起申請恢復使用(如適用)，本公司有權向閣下收取合理的重新生效的行政處理費。

D. 保質期

個人澳門通卡保質期為一年。保質期內，如屬人為損壞，新卡行政處理及製作費，由持卡人支付。保質期後，任何情況下需要換卡，需支付新卡行政處理及製作費澳門幣 50 元。

E. 新發學生卡之錢包儲值額為零(0)，持卡者可到澳門通各客戶服務中心或認可增值服務供應商增值後才可使用。

F. 學生卡最大儲值額為澳門幣 1000 元，每次增值額為澳門幣 50 元或其倍數，當儲值額為 0 或負數時，需要充值方可繼續使用。

G. 學生卡除了可用於乘坐全澳巴士外，亦可於澳門通認可之服務供應商消費購物。

H. 語音提示：巴士車載收費機成功交易之語音提示為「學生卡」。

6. 報失

如遺失個人澳門通卡，應即時透過個人澳門通 24 小時報失熱線(2855 8033)進行報失及盡快攜同身份證明文件及近照親臨澳門通各客戶服務中心辦理補發新卡及相關手續，詳情請參閱澳門通網站。

7. 學生車資優惠計劃條款

- A. 學生卡只限持卡者本人使用；
- B. 學生車資優惠計劃條款細則以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公佈為準；
- C. 學生個人澳門通卡有效期為 5 年或 18 歲(以較先者為準)，學生在有效期屆滿前向澳門通各客戶服務中心申請換卡；
- D. 學生在年齡達到 18 歲後之下一個學年度之 10 月 31 日前，需前往澳門通各客戶服務中心辦理換卡手續；
- E. 18 歲或以上學生之學生個人澳門通卡，有效期至下一學年的 10 月 31 日或有效學生證屆滿之日期，學生需每年持有效之學生身份證明文件辦理續期手續(如有需要)；
- F.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有權隨時修訂學生車資優惠計劃條款；
- G. 本公司保留隨時更改條款細則的權利無須事先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公司保留最終之決定權。

澳門通股份有限公司

客戶服務熱線: (853) 2872 7688

傳真: (853) 2875 2130

網址: <https://www.macaupass.com>

郵箱: info@macaupass.com